

作用,探索将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工作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各级党政领导班子考核内容,强化督查工作,确保工作有人抓、事情有人干、事业有成效。要健全工作机制,省、市、县分别建立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对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形成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分工负责、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要健全投资机制,一方面,努力争取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加大本级财政资金投入和整合力度,有重点、分步骤推进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另一方面,制定出台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参与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的政策措施,拓宽经费来源。

注重顶层设计,实现科学发展、融合发展、协同发展。要按照“全省一盘棋、全岛同城化”的理念,选择具有战略性、全局性的重点开发对象,深化拓展“琼崖根据地相关纪念设施‘1+3+6’建设基本思路”,编制红色资源保护利用规划,推动全省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科学发展。要将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纳入全域旅游规划,集中整合革命历史、自然风光、民俗风情等旅游资源,实现红色文化、绿色生态、碧海蓝天、古迹历史的深度融合,推动红色资源保护利用与全域旅游融合发展,不断提升红色资源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要以红色资源保护利用赋能全面乡村振兴,与乡村治理有机结合、一体推进,提升农村发展水平;同时,紧扣红色资源优势,引导群众积极参与涉餐饮、住宿、旅游产品等经营服务,构建红色产业链,增加群众收入,提

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使红色资源在保护中得到充分利用,在利用中得到更好保护,推动红色资源保护利用与乡村振兴协同发展。要将红色资源作为全省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开展现场教学的重要场所,设计开发经典红色研学线路,有机串联全省红色资源,服务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提升红色资源教育功能,实现红色资源保护利用与党史学习教育联动发展。

加强软硬件建设,提升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品质。要加强硬件设施建设,对保存较好的红色资源,在设立保护碑牌的基础上划定保护区,有条件的应设立展陈馆、授课室等配套设施;在重要红色资源周围,配备好相关基础服务设施;对已损毁的红色资源,查找其准确位置,设立明显标志,建立纪念碑牌;对需要重建、改扩建的红色资源,严格履行报批程序,在专业指导下根据人物、事件的历史地位合理确定建设布局、规模和内容,尽可能保持历史原貌。要严格内容审核把关,完善红色资源展陈内容和讲解词研究审查制度,切实把好政治关、史实关,在增强展陈内容和讲解词准确性、完整性、权威性的同时,下大力气解决布展同质化问题;对社会力量参与红色资源开发利用,必须加强审批监管和专业指导,确保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要不断提升展陈质量,坚持建、管、用并重,严格按照党的三个历史决议,结合新时代新要求,与时俱进优化、更新展陈内容;积极寻根追魂,不断丰富馆藏文物,充实展陈内容;用好现代科技手段,融合多媒体资源,改变静态单一的

传统展陈方式,朝着可参与、可感知、可互动的方向不断提升展陈水平。要创新管理体制,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汇聚专业人才做好保护、管理和建设工作,建强人才队伍。要严把讲解员“入口关”,加强选拔培养,打造高素质讲解队伍;同时,广泛招募兼职讲解员和志愿者,开展专业培训,充实讲解力量。

深化研究阐释,深入挖掘历史内涵和时代价值。要全面深入研究海南重大历史事件、重要历史人物,编修有权威、成体系的本土红色读物,打造高质量、可鉴可存的红色经典研究成果。鼓励高等院校、党校、博物馆、文史馆、文物部门等积极开展红色资源研究,逐步形成常态化科研机制,促进红色资源在更深层次、更广范围开发利用。要从红色资源研究成果中进一步整理、提炼更多生动、感人的先烈事迹、革命故事,开发精品课程,充分展现每处红色资源所承载的精神内涵,真正让红色资源“活起来”,进而打造各具特色的红色品牌,提高知名度。要紧密结合海南红色资源实际,不断加大红色文化作品的创作力度,通过编写图书,举办展览,摄制影视剧,创作排演琼剧、话剧、舞蹈等方式,推出一批符合历史事实、具有教育意义、群众喜闻乐见的红色经典作品,释放红色文化的强大感召力、吸引力、凝聚力。■

【作者系省委党史研究室(海南省地方志办公室)主任,海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